中小企业声明函 (服务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)的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征集新建类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委托评审机构服务商项目,属于<u>商务服务业</u>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南京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_68人,营业收入为_4357_万元,资产总额为_12797_万元,属于_(小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加盖公章): <u>南京工程咨询中心有限公司</u> 日 期: _2025年_11_月_11_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